

化学化工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关于调剂工作的文件精神，以及我校《中国石油大学（华东）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的具体要求，结合化学化工学院实际，特制定本细则。

一、调剂基本条件

1. 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2.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且符合招生简章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3. 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统考科目应与调入专业统考科目相同。
4. 数学一、二、三及英语一、二间可顺向调剂（例如：数学三不可调至数学二，依此类推）。

二、本轮接收调剂专业及缺额数（表 1）

接收调剂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调剂缺额	接收调剂考生初试报考要求			
		报考学习方式 及学位类型	学科门类	考试科目中英 语、数学的要求	初试分数
生物化工 (081703)	7	全日制 学术学位	工学	统考英语一，数 学一或数学二	274

三、本轮接收调剂考生申请“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报名时间：2025 年 4 月 8 日 00:00（链接：<https://yz.chsi.com.cn/yztj/>）

四、调剂接收原则

学院将根据考生的报考专业、毕业专业、考试科目及初试成绩等制定筛选调剂考生的原则（表 2）。报名筛选的具体原则如下：

拟调剂生源报考专业和选拔的本科专业列表（表 2）

接收调剂的专业 (代码)	数量	调剂生的第一志愿报考专业 (代码) 要求	调剂生所学或毕业的专业要求
生物化工 (081703)	7	生物化工* (081703) 化学工程与技术* (081700)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化学工程与工艺* (081301)、能源 化学工程* (081304T)、应用化学* (081704)、化学* (0703)、制药 工程 (086002)、化学工程与工业生 物工程 (081305T)、精细化工 (081308T)、化学生物学 (070303T)、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080407)、材料化学 (080403)、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080203)

注：标注*为优先专业。

筛选原则：

根据申请调剂考生的报考专业、本科所学或毕业专业及初试总成绩等情况对申请调剂的考生进行筛选。先根据考生的专业背景分梯队进行排序，再采用初试总成绩作为调剂生遴选进入复试考生的依据。

首先在梯队内按照初试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筛选，直至达到招生专业的复试人数要求（缺额指标的 200%）为止。如第一梯队内满足要求的考生数不足，再在第二梯队内按照初试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进行补充筛选，直至达到招生专业的复试人数要求为止，以此类推。

第一梯队：申请调剂考生的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与毕业专业均为优先专业。

第二梯队：申请调剂考生的第一志愿报考专业或毕业专业为优先专业。

第三梯队：申请调剂考生的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与毕业专业为一般专业。

五、复试安排

复试采取网络远程复试形式，复试内容、复试流程、复试纪律、录取原则等参照学院官网发布的《化学化工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实施细则》。

学院向考生发送复试通知后，待调剂考生确认参加复试。

复试时间：具体复试安排另行通知。

联系人：江小芳 姜宁馨 联系电话：0532-86981379

化学化工学院

2025 年 4 月 1 日